

##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1、2023年1月10日，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洛华磁业”）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,000万元。

2、2023年1月12日，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赣州东磁”）下属子公司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阳东磁”）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,500万元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，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支持其业务顺利开展，同意公司2022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，其中为英洛华磁业、赣州东磁及东阳东磁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1,000万元、80,000万元。上述形式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30,000万元，担保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2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公司2022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日期：2003年06月10日

2、注册地点：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

3、法定代表人：魏中华

4、注册资本：20,000万元

5、经营范围：钕铁硼磁性材料、相关电子元器件、磁电产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粉末钨合金制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自营进出口业务。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直接持有其100%股权，英洛华磁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7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万元

	2022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	2021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13,506.31	101,218.02
负债总额	56,674.37	45,791.78
净资产	56,831.94	55,426.24
	2022年1-9月 (未经审计)	2021年1-12月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10,305.99	101,451.97
利润总额	4,682.45	9,557.26
净利润	4,682.45	9,362.14

8、英洛华磁业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(二)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日期：2014年12月5日

2、注册地点：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厉世清

4、注册资本：20,000万元

5、经营范围：稀土销售；磁性材料、电子元器件生产和销售；经营进出口业务。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东磁持有其100%股权，东阳东磁系公司孙公司。

7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万元

	2022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	2021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15,306.10	110,824.18
负债总额	102,768.68	102,447.82
净资产	12,537.43	8,376.36
	2022年1-9月 (未经审计)	2021年1-12月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05,210.94	108,962.11
利润总额	4,697.60	1,449.26
净利润	4,534.19	1,066.03

8、东阳东磁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三、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(一)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

- 1、保证人：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
- 3、债务人：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
- 4、主合同：中国银行与英洛华磁业之间签署的编号为横店 2023 年人借字 003 号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及其修订或补充。
- 5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14,000 万元。
- 6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- 7、保证期间：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- 8、主债权：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，包括本金、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(二) 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

- 1、保证人：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
- 3、债务人：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
- 4、主合同：光大银行与东阳东磁签订的编号为甬园区 DK2022699 的《流动

资金借款合同》。

5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9,500 万元

6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7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8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及罚息）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（以上各项合称为“被担保债务”）。

#### **四、董事会意见**

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预计授权范围内，公司本次为英洛华磁业、东阳东磁提供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。英洛华磁业、东阳东磁财务状况良好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，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，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数量为 123,5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9.89%。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，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，亦无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4、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横店 2023 年人保字 003 号）；
- 5、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甬园区 DK2022699-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